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19-044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2018年度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和财政部《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的规定和要求，以及根据财政部2017年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会计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

1、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号文进行调整。财务报表格式修订如下：

A、资产负债表

- (1)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2)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 (3)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 (4)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 (5)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 (6)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 (7)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B、利润表

- (1)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 (2)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C、股东权益变动表

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根据财政部《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公司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在“其他收益”列报，公司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3、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内容主要包括：

(1) 金融资产分类变更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 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法”。

(3) 调整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进行处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4) 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5) 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根据财政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于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已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可比期间（2017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3,146,828.7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45,193,516.58
应收账款	342,046,687.88		
应收利息	207,629.22	其他应收款	53,104,695.27
其他应收款	52,897,066.05		
应付利息	2,206,087.63	其他应付款	63,014,535.73

其他应付款	60,808,448.10		
管理费用	272,500,979.80	管理费用	165,155,106.65
		研发费用	107,345,873.15
其他收益	9,567,629.39	其他收益	9,796,019.72
营业外收入	4,444,126.07	营业外收入	4,215,735.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519,205.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66,70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75,90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23,400.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108,3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960,88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632,361.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484,861.61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2、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衔接规定,公司应当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企业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因此,此项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

关法律规定,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